

证券代码：838632

证券简称：协同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 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一）提案程序

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1264% 股份的股东郭拥军书面提交的《关于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请在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河北省分行第二营业部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暨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河北省分行第二营业部申请敞口授信总量 1000 万元，全部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利率按照该银行规定执行，公司以自有的土地和厂房提供抵押担保，以及关联方王玉梅、郭拥军、邢振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该议案事项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郭拥军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郭拥军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河北省分行第二营业部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暨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郭拥军提交的《关于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

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0 日